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派潭镇白水寨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（外电部分）项目施工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4日止）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粤宏电力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虹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科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，不符合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1.4.1项规定。
4	广州增电电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增城区东进供水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列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2622803

招标人：广州增城区东进供水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21日

